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縣關西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
發文字號：關鎮民字第114320079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鎮第十一公墓殯葬設施禁葬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禁葬原因：為維護公共衛生及安全，避免破壞環境景觀，合法利用土地資源，並符合法令規定。
- 二、禁葬範圍：第十一公墓殯葬設施（本鎮下橫坑段859-2地號土地），面積1,542平方公尺。
- 三、禁葬日期：自公告日起施行。
- 四、禁止事項：上開公告禁葬範圍內，自公告施行日起，禁止埋葬、造墓、增修（建）原有殯葬設備及擴充。
- 五、禁葬期間倘有違反禁止事項，依殯葬管理條例及相關法規查報究辦。

鎮長 陳光彩



第十一公墓

下橫坑段 859-2 地號

